第五条

对欧元的引用

尽管有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并入协议中对欧元(包括"EUR"和"€")的引用在本协议中应继续按此理解。

第六条

领土适用

- 1. 为避免对并入的第一百三十二条产生疑问,本协议适用于英国的范围和条件,应与欧盟-阿尔巴尼亚协议在停止对英国适用前对英国及其负责国际关系的下列领土的适用范围和条件相同:
 - (a) 直布罗陀;以及
 - (b) 海峡群岛和马恩岛

n.

2. 尽管有本文件第1段及第十二条的规定,本协定应自英国向阿尔巴尼亚发出书面通知,表明本协定适用于上述领土之日起,适用于直布罗陀、海峡群岛和马恩岛。

第七条

时间段的延续

- 1. 除非本文件另有规定:
 - (a) 若欧盟-阿尔巴尼亚协议中的时限尚未结束,该时限的剩余部分应并入本协议;且(b) 若欧盟-阿尔巴尼亚协议中的时限已结束,任何现行权利或义务应在缔约方之间适用,且该时限不得并入本协议。
- 2. 尽管有第1款规定,对并入协议中涉及程序或其他行政事项(如审查、委员会程序或通知)的时限的引用不受影响。